

中華民國100年度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年報

Public Service Pension Fund



充分照顧退休人員 兼顧現職人員福利

健全財務結構 確保永續經營
保障退撫所得 加強安老卹孤

目錄

壹	兩會主任委員暨重要幹部講話	2
貳	成立宗旨及法定任務	6
參	組織及成員	10
肆	基金參加者及撥繳給付	22
伍	基金規模及資產配置	32
陸	基金資產負債、餘絀及提撥進度概況	36
柒	基金運用績效	48
捌	監督機制	54
玖	年度重要工作概述	56
拾	展望與結語	6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兼代主任委員（考試院秘書長兼任）

黃雅榜

黃主任委員的期許

退撫基金的成立，就社會經濟層面而言，在於保障軍公教人員之退撫所得，達到安老卹孤的目的；就國家經濟發展層面來說，則在金融市場上扮演著資金供給的角色，透過妥善運用資金，有利資本形成並促進經濟發展，退撫基金自民國 84 年 7 月成立以來，規模逼近 5,000 億元，投資項目更從傳統的資本利得與固定收益標的，跨越到複雜的衍生性金融商品，我自從兼代退撫基金監理會主任委員後，即深感責任重大，並期許退撫基金監理會的同仁，能在各種困難中持續努力、積極任事，盡心維護所有基金參加人所託。

民國 100 年對於中華民國而言是一個跨越世紀的年代，對於投資者而言，更是經歷 97 年全球金融海嘯風暴後變動快速的一年，在這一年裡，金融市場不甚平靜，上半年有日本強震、中東茉莉花革命，下半年則有歐債危機擴大、美國信評調降以及二次衰退疑慮等負面因素，雖然官方釋出各項救市方案提振投資信心，企業獲利亦持續成長，但多空消息拉扯結果下，使得全球股市呈現大幅震盪。

展望 101 年，全球政經局勢能見度依然不明，不過，我期許監理會與管理會同仁在退撫基金長久打造的良好基礎下，努力推動各項業務規劃，提昇基金績效，保障基金資產安全，使所有軍公教同仁能有安心的老年生活財源。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銓敘部部長兼任）

張哲琛

張主任委員的期許

基金管理會負責軍公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民國 84 年 7 月成立運作以來，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參加基金機關學校總數 7,736 個，參加基金人數共計 63 萬 1 千餘人，基金規模日漸成長，基金資產規模由 85 年度成立初期新臺幣 155.5 億元，逐年成長，至 100 年達到 4,794.3 億元。歷年來基金收繳累計金額為新臺幣 6,835.8 億元，基金整體之累計已實現收益達 1,201.9 億元。惟隨著人口老化威脅，再加上醫療技術及設備日新月異，使國人平均餘命不斷延長，造成退撫給付壓力逐漸沉重，定期給與發放退休金、撫慰金等人數已達 21 萬餘人，因此退撫基金的經營管理更形重要，在國際金融情勢瞬息萬變與金融工具不斷推陳出新之際，基金管理會面對不同於以往的投資環境，將須更為審慎因應。

近年來，我們一方面由銓敘部改革退撫制度，另一方面由基金管理會加強基金資產投資管理，希望藉由退撫制度的革新與基金營運管理的強化，確保退撫制度的永續經營。

展望未來，退撫基金將以財務健全與自給自足為前提，開源與節流並進，除了持續規劃多元化之最適資產配置及適時重新調整投資組合，追求長期穩定收益外，並透過退撫制度改革降低給付成本，以及適時檢討提撥費率，進而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執行秘書

劉 藤

劉執行秘書的話

退撫基金運作在監理會縝密監控及管理會同仁恪守崗位之下，兢兢業業戮力不懈，務求不負基金參加人之所託。

我們十分強調資訊公開的重要性，在這方面做了許多努力，很高興退撫基金於建國百年之際，在管理會與監理會的合作下首度編製年報，希望藉由資訊公開透明，讓社會大眾尤其是軍公教同仁能對退撫基金運作與功能資訊更為瞭解。

監理會在辦理各項監理業務時，必定秉持獨立超然精神，以「創新思維、專業積極、效率監理」的理念，有效考核基金成效，維護資產安全，以確保基金永續經營。感謝各位基金參加人對於基金管理會與基金監理會的信任，我們所做任何決策都會以退撫基金最大利益為考量，以達監理與管理的職責。

蔡副主任委員的話

基金管理會各項投資運作流程均有嚴謹之規定及管控，然在全球政經情勢變化快速下，投資操作難度明顯提高，惟在全體同仁克盡職責、全力以赴下，將使基金營運更為完善。

國際貨幣基金(IMF)於101年1月公布全球經濟預測，101年及102年分別調降為3.3%及3.9%。另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01年1月預測，101年臺灣經濟成長率3.91%，較100年11月預測數(4.19%)調降0.28個百分點，代表退撫基金未來之經營將更具挑戰。

回首基金管理會成立至今，雖歷經台灣921大地震、SARS風波、全球金融風暴、美國債信評等調降、歐債危機等種種困境，但全體同仁依然秉持善良管理人之責，兢兢業業為維護所有參加人之權益而努力。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蔡 豐 清



貳 成立宗旨及法定任務

一、成立宗旨

因應政經環境變遷，過去由政府自行負擔退撫經費之「恩給制」，自民國 84 年 7 月 1 日改由政府與公務人員共同提撥方式，並陸續納入公立學校教職員、軍職人員，建立退休撫卹基金（以下簡稱退撫基金），由考試院下成立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基金監理會）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基金管理會）分別負責基金之監督與管理相關事項。





84.6.26 召開第一次監理委員會議

二、法定任務

基金監理會

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以下簡稱基金管理條例）之規定，基金監理會負責基金收支、管理、運用之審議、監督及考核，另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組織條例（以下簡稱監理會組織條例）第3條規定，掌理下列事項：

- 一、關於退撫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計畫之審議事項。
- 二、關於退撫基金委託經營年度計畫之審定事項。
- 三、關於退撫基金管理年度預算、決算之覆核事項。
- 四、關於基金管理會管理退撫基金整體績效之考核事項。
- 五、關於基金管理會所提退撫基金提撥費率及其幅度調整案之審議事項。
- 六、關於退撫基金給付爭議之審議事項。
- 七、其他關於退撫基金業務監督事項。

基金管理會

依基金管理條例之規定，基金管理會負責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另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以下簡稱管理會組織條例）第3條規定，掌理下列事項：

- 一、關於退撫基金之收支、保管、運用及規劃事項。
- 二、關於退撫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機構之決定事項。
- 三、關於退撫基金受委託運用機構所提基金運用計畫之審核事項。
- 四、關於退撫基金預算及決算報告之編製事項。
- 五、關於退撫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機構績效之考核事項。
- 六、關於退撫基金調整提撥費率及其幅度之建議事項。
- 七、關於退撫基金資訊作業之整體規劃、系統分析、程式設計、資料處理及其他有關資訊管理事項。
- 八、其他有關退撫基金業務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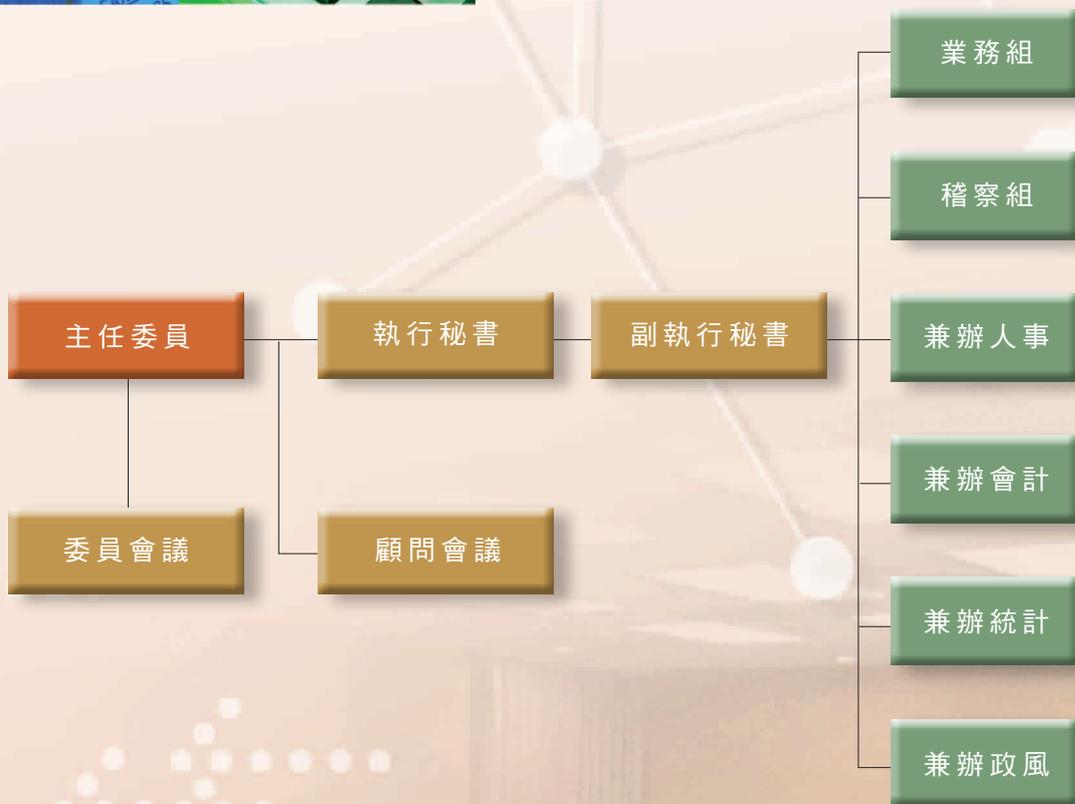
3 參 組織及成員

一、組織架構

基金監理會

依監理會組織條例規定，基金監理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考試院副院長兼任，綜理會務，並置委員 19 人至 23 人，由中央與地方政府有關機關代表及軍公教人員代表組成。依監理會組織條例及顧問遴聘辦法規定，遴聘法律、財務等專家學者 5 至 7 人為顧問，出席顧問會議及列席委員會議，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委員人數共 23 人，顧問人數 7 人。

基金監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主任委員之命，處理各項事務，副執行秘書 1 人，襄助執行秘書處理各項事務，下設業務組及稽察組，分別掌理基金監理會組織條例規定之各項業務，有關基金監理會人事管理、歲計、會計、統計及政風事項，由考試院派員兼辦。



基金管理會

依管理會組織條例規定，置主任委員 1 人，由銓敘部部長兼任，綜理會務；並置委員 13 人至 17 人，由政府機關業務主管及專家學者組成。另可視業務需要，遴聘法律、經濟、財務、金融、保險、企業管理、證券投資、會計等專家學者為顧問，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委員人數共 17 人，顧問人數 16 人。

基金管理會置副主任委員 1 人，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會務，主任秘書 1 人，下設業務組、財務組、稽核組、資訊室、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等單位，分別掌理基金管理會組織條例及辦事細則規定之各項業務，另政風業務係由銓敘部統籌辦理。



二、委員會組成

基金監理會

基金監理會置有委員 19 人至 23 人，由行政院、司法院與考試院秘書長及銓敘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行政院主計處、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等機關首長 14 人及軍公教人員代表 9 人組成。其中直轄市政府機關首長為 2 人、縣（市）政府機關首長為 3 人，軍公教人員代表中，公務人員代表 4 人，分別由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推派 2 人、銓敘部會商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推派 2 人，軍職人員代表由國防部推派 2 人，教育人員代表分別由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推派 2 人、教育部推派 1 人。





基金管理會

基金管理會置有委員 13 人至 17 人，由銓敘部遴聘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行政院主計處、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臺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業務主管各 1 人及專家學者組成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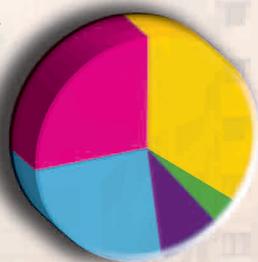
三、組織人事概況

基金監理會

基金監理會編制員額為 35 人，預算員額為職員 25 人。截至 100 年 12 月底，職員在職人數為 23 人，其中男性 9 人、女性 14 人，平均年齡約為 46.1 歲。教育程度專科以上占 100%，分別為碩士 13 人、大學 8 人、專科 2 人。



■ 職員年齡分布



29 歲以下	9 %
30~39 歲	26 %
40~49 歲	26 %
50~59 歲	35 %
60 歲以上	4 %

■ 職員職系分布



金融保險	92 %
一般行政	4 %
資訊管理	4 %

■ 職員官等分布



簡任	29 %
薦任	67 %
委任	4 %

■ 職員學歷分布



碩士	63 %
學士	29 %
專科	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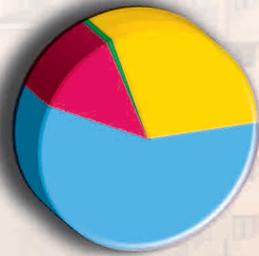
基金管理會

基金管理會編制員額為 88 人，預算員額為職員 86 人、聘用人員 4 人。截至 100 年 12 月底，職員在職人數為 83 人，其中男性 28 人、女性 55 人，平均年齡約為 42.5 歲。教育程度專科以上占 100%，分別為碩士 36 人、大學 39 人、專科 8 人。

人員之進用，除聘用人員外，均具有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資格。行政單位人員以一般人員進用，業務單位人員則以進用具有財經背景人員為原則，其中具備財務金融專業證照者共有 27 人，相關人事概況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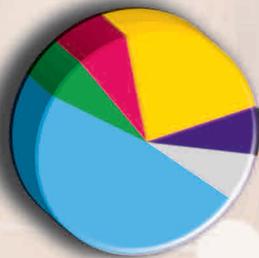


■ 職員年齡分布



29 歲以下	1 %
30~39 歲	30 %
40~49 歲	57 %
50~59 歲	12 %

■ 職員職系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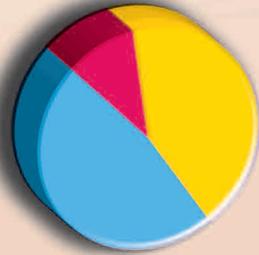
財稅行政	48 %
一般行政	25 %
會計審計	7 %
資訊處理	7 %
企業管理	7 %
人事行政	6 %

■ 職員官等分布



簡任	11 %
薦任	75 %
委任	14 %

■ 職員學歷分布



碩士	43 %
學士	47 %
專科	10 %

肆 基金參加者及撥繳給付

一、基金參加人數及單位概況

公務人員係自 84 年 7 月 1 日實施退撫新制，即以政府及公務人員共同提撥方式加入退撫基金，教育人員及軍職人員分別於 85 年 2 月及 86 年 1 月陸續加入（政務人員 85 年 5 月加入新制，自 93 年 1 月 1 日起依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規定，不再參加，故自 93 年起已無收入，但撥付部分仍須辦理），並一併統由基金管理會專責辦理。所稱參加退撫基金之政務人員、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及軍職人員，界定如下表：



參加退撫基金人員

政務人員

1. 依憲法規定由總統提名經國民大會或立法院同意任命之人員。
 2. 依憲法規定由行政院院長提請總統任命之人員、特任、特派之人員、各部政務次長、特命全權大使及特命全權公使。
 3. 其他依法律規定之中央或省（市）政府比照簡任第 13 職等以上職務之人員、副總統、臺灣省省長及直轄市市長。
 4. 依地方制度法規定屬政治任命之各縣（市）副縣（市）長。
- 註：自 93 年 1 月 1 日起依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規定，不再參加退撫基金。

公務人員

1. 公務人員任用法律任用之現職人員（含具任用資格，經銓敘部改任換敘之學校職員）。
2. 依「派用人員派用條例」進用之現職人員。
3. 準用公務人員退休法、撫卹法之雇員。
4. 除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以外之交通事業資位人員。
5. 經銓敘部審定「以機要（事業、技術、醫事）人員任用」之人員。
6. 依其他法令規定準用或比照公務人員退休法、撫卹法之人員。
7. 依主管機關函釋准予參加公務人員退撫基金之人員。

教育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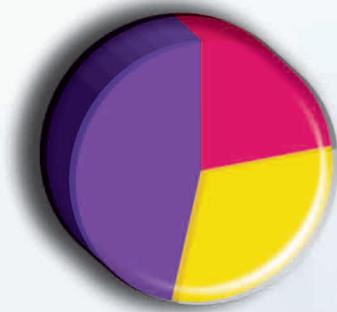
1. 各級公立學校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規定資格聘任，並經審定合格之編制內有給專任校長、教師、助教、運動教練；及在該條例施行前進用不需辦理公務人員或技術人員改任換敘，其職稱列入所服務學校或附屬機構之編制，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有案之編制內有給專任職員。
2. 公立社會教育機構、學術研究機構與代用國民中小學等準用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辦理退休人員，及教育部依法令規定資格介派至公、私立學校擔任軍訓護理課程之護理教師。

軍職人員

- 以服志願役之現役常備軍官、常備士官、士兵為限，另各校之軍訓教官，亦屬之。服義務役之軍人不包括在內。

(一) 現職參加人數及比例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參加基金人數總計為 63.1 萬人。其中公務人員約為 29.1 萬人（46.2%），教育人員約為 19.4 萬人（30.7%），軍職人員約為 14.6 萬人（23.1%）。



■ 公務人員.....	29.1 萬	46.2 %
■ 教育人員.....	19.4 萬	30.7 %
■ 軍職人員.....	14.6 萬	23.1 %

(二) 定期撥付人數及比例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基金定期撥付人數總計為 21.3 萬人。其中公務人員（含政務人員）約為 8.9 萬人（42.0%），教育人員約為 8.3 萬人（39.0%），軍職人員約為 4.1 萬人（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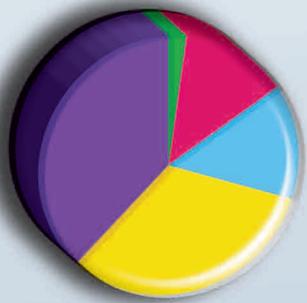


■ 公務人員.....	8.9 萬	42.0 %
■ 教育人員.....	8.3 萬	39.0 %
■ 軍職人員.....	4.1 萬	19.0 %



(三) 基金參加單位及比例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基金參加單位總計 7,736 個，各類單位分別為中央政府為 1,108 個（14.3%），省市政府為 2,495 個（32.3%），縣市政府為 2,902 個（37.5%），鄉鎮市公所為 1,063 個（13.7%），公營事業機構為 168 個（2.2%）。



中央政府.....	1,108 個	14.3 %
省市政府.....	2,495 個	32.3 %
縣市政府.....	2,902 個	37.5 %
鄉鎮市公所.....	1,063 個	13.7 %
公營事業機構.....	168 個	2.2 %



二、軍公教人員撥繳給付概況

(一) 歷年總撥繳給付數及比例

100 年度軍公教三類人員退撫基金總撥繳收入為 577 億元，總給付支出為 426 億元，支出占收入比例約 73.9%，收支淨額較上年度減少 62 億元。自基金成立以來，三類人員累計收入為 6,836 億元，累計支出為 2,728 億元，支出占收入比例約 39.9%。



退撫基金軍公教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表

單位：億元

期 間	退撫基金收支	公務人員	教育人員	軍職人員	合 計
100 年當年度	撥繳收入金額	273	212	92	577
	給付支出金額	167	160	99	426
	支出占收入比例	61.4%	75.4%	107.3%	73.9%
基金成立以來 累計至 100 年止	撥繳收入金額	3,287	2,532	1,016	6,836
	給付支出金額	938	1,085	705	2,728
	支出占收入比例	28.5%	42.9%	69.4%	39.9%

歷年總撥繳給付數及比例趨勢圖



註：89 年度為 88 年 7 月 1 日至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公務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

100 年度公務人員（含政務人員）撥繳收入為 273 億元，給付支出為 167 億元，支出占收入比例約 61.4%。

(三) 教育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

100 年度教育人員撥繳收入為 212 億元，給付支出為 160 億元，支出占收入比例約 75.4%。

(四) 軍職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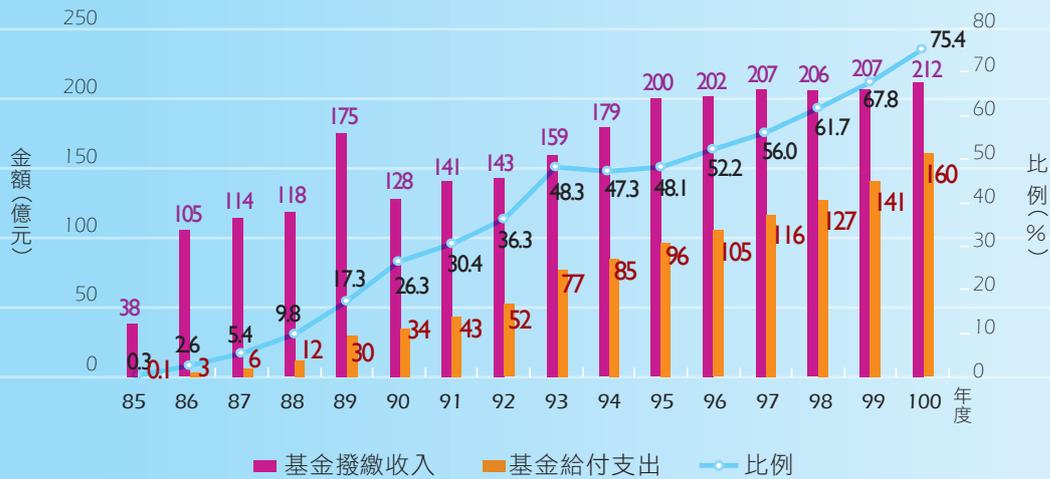
100 年度軍職人員撥繳收入為 92 億元，給付支出為 99 億元，支出占收入比例約 107.3%。

歷年公務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趨勢圖



註：89 年度為 88 年 7 月 1 日至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歷年教育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趨勢圖



註：1. 教育人員自 85 年 2 月加入退撫新制。

2. 89 年度為 88 年 7 月 1 日至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歷年軍職人員撥繳給付數及比例趨勢圖



註：1. 軍職人員自 86 年 1 月加入退撫新制。

2. 89 年度為 88 年 7 月 1 日至 8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基金定期撥付人員及金額

(一) 總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

100 年度軍公(含政務人員)教三類人員定期撥付總人數計約 21.3 萬人，總金額達 357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定期撥付人數 1.7 萬人，增加金額 55.1 億元。

(二) 公務人員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

100 年度公務人員(含政務人員)定期撥付人數為 8.9 萬人，總金額為 148 億元。

(三) 教育人員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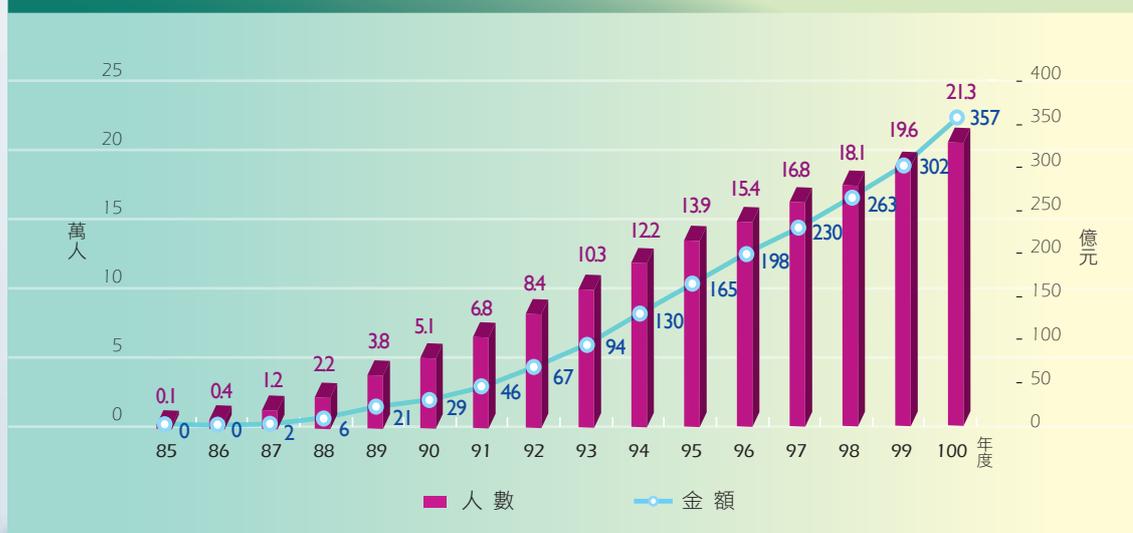
100 年度教育人員定期撥付人數為 8.3 萬人，總金額為 145 億元。

(四) 軍職人員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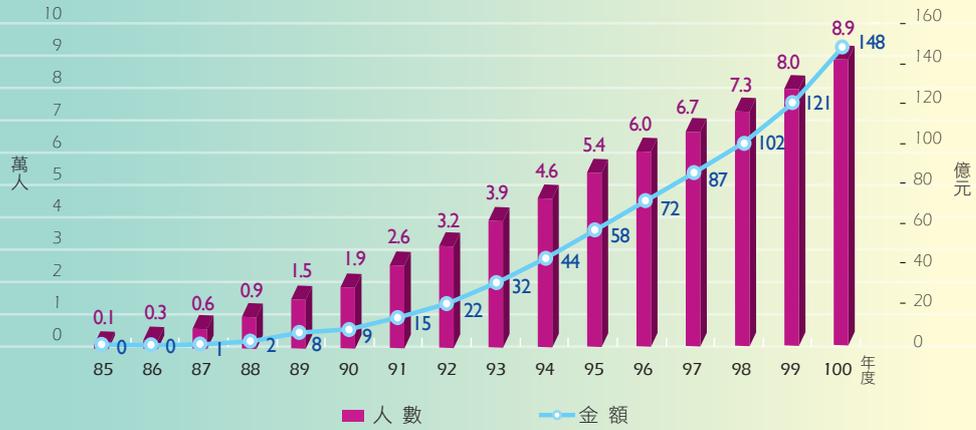
100 年度軍職人員定期撥付人數為 4.1 萬人，總金額為 64 億元。



歷年總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趨勢圖



歷年公務人員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趨勢圖



歷年教育人員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趨勢圖



歷年軍職人員定期撥付人數及金額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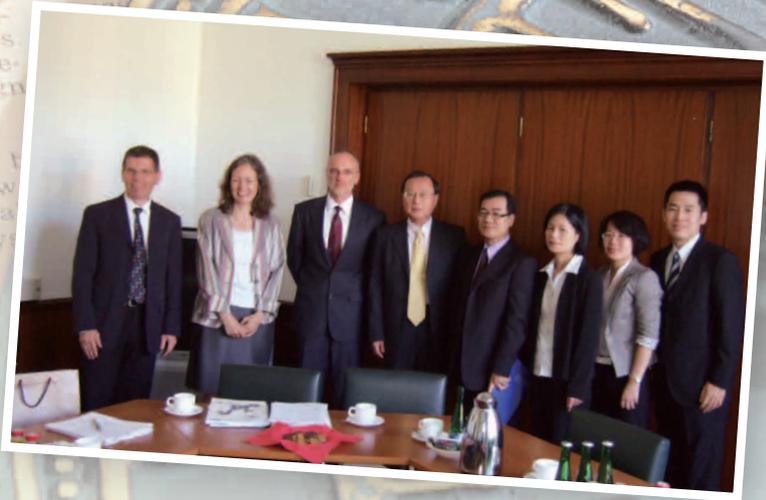


伍 基金規模及資產配置

一、歷年基金規模

退撫基金自成立以來，基金規模持續增加，除 97 年受到金融風暴及 100 年受日本地震、歐債危機等因素影響造成淨值出現下降外，其餘年度均呈現穩定上升，100 年 12 月底止，基金淨值為 4,794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133 億元。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歷年基金淨值圖



註：1. 89年度為88年7月1日至89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淨值含應收應付基金收支及運用收支。



二、100 年度資產配置

退撫基金運用範圍包括銀行存款、上市（上櫃）公司股票、短期票券、庫券、受益憑證、公債、公司債及上開項目之國外投資，另有經建投資與公務人員福利有關貸款等標的，惟對於非屬上述投資標的之新增投資項目，依基金管理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需經基金監理會審定通過，並報請考試、行政兩院核准後方可進行。

各年度資產配置係基金管理會審度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及基金收支預估，訂定年度之收益目標，擬定新年度運用方針及運用計畫，決定各項資產投資中心配置及變動區間，報基金監理會審定通過後，據以執行。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退撫基金投資項目之投資地區、收益型態、經營方式情形說明如下：

基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資產配置情形

分類方式	運用項目		實際金額 (億元) ^{註3}		實際配置 % (A)		100 年度中心配置 % (B)		差距 % (A)-(B)	
投資地區 註1	國內		3,142		66.7		55.9		10.8	
	國外		1,570		33.3		44.1		-10.8	
收益型態 註2	固定收益型		2,545		54.0		41.0		13.0	
	資本利得型		2,167		46.0		59.0		-13.0	
經營方式	委託經營	國內	1,880	962	39.9	20.4	46.0	20.0	-6.1	0.4
		國外		918		19.5		26.0		-6.5
	自行經營	存款、短票	2,832	1,341	60.1	28.5	54.0	16.1	6.1	12.4
		其他		1,491		31.6		37.9		-6.3

- 註：1. 若將基金自營國內受益憑證跨國投資部分歸類於國外投資，則國內投資為 66.3%、國外投資為 33.7%。
 2. 固定收益型含存款、債券、短票及庫券；資本利得型含受益憑證、股票及 ETF。
 3. 實際運用金額不含應收付及預收付款項與債券折溢價攤銷等。

陸 基金資產負債、餘絀及提撥進度概況

一、100 年度平衡表

100 年度基金資產總額為 4,821 億元，主要項目中流動資產為 3,977 億元，占資產總額 82.5%，長期性投資及應收款為 844 億元，占資產總額 17.5%。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平衡表 — 資產類科目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資 產	291,729,132,176	190,415,517,950	482,144,650,126	291,884,108,615	
流動資產	207,301,156,641	190,415,517,950	397,716,674,591	215,413,896,593	
現 金	68,932,419,339	11,092,857,294	80,025,276,633	80,402,347,084	
銀行存款	68,932,419,339	11,092,857,294	80,025,276,633	80,402,347,0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27,169,874,546	178,848,223,308	306,018,097,854	122,237,425,099	
股票	61,759,786,515	123,318,418,408	185,078,204,923	65,668,596,975	
受益憑證		2,156,523,858	2,156,523,858		
短期票券	65,132,624,880	49,867,629,597	115,000,254,477	56,185,460,589	
債券	277,463,151		277,463,151	383,367,535	
期貨保證金		1,714,948,151	1,714,948,151		
遠期外匯合約		1,790,703,294	1,790,703,294		
持有至到期日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2,004,460,555		2,004,460,555	4,036,191,723	
債券	2,004,460,555		2,004,460,555	4,036,191,723	
應 收 款 項	5,387,289,351	474,437,348	5,861,726,699	5,519,924,857	
應收票據	12,000		12,000	6,000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比較增 (+) 減 (-)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04,666,085,003	496,550,193,618	-154,976,439	-0.05	-14,250,567,053	-6.96	-14,405,543,492	-2.90
	204,666,085,003	420,079,981,596	-8,112,739,952	-3.77	-14,250,567,053	-6.96	-22,363,307,005	-5.32
	12,980,079,000	93,382,426,084	-11,469,927,745	-14.27	-1,887,221,706	-14.54	-13,357,149,451	-14.30
	12,980,079,000	93,382,426,084	-11,469,927,745	-14.27	-1,887,221,706	-14.54	-13,357,149,451	-14.30
	190,195,167,671	312,432,592,770	4,932,449,447	4.04	-11,346,944,363	-5.97	-6,414,494,916	-2.05
	147,249,257,101	212,917,854,076	-3,908,810,460	-5.95	-23,930,838,693	-16.25	-27,839,649,153	-13.08
	1,377,775,260	1,377,775,260			778,748,598	56.52	778,748,598	56.52
	24,616,555,909	80,802,016,498	8,947,164,291	15.92	25,251,073,688	102.58	34,198,237,979	42.32
	14,529,860,057	14,913,227,592	-105,904,384	-27.62	-14,529,860,057	-100.00	-14,635,764,441	-98.14
	1,139,768,197	1,139,768,197			575,179,954	50.46	575,179,954	50.46
	1,281,951,147	1,281,951,147			508,752,147	39.69	508,752,147	39.69
		4,036,191,723	-2,031,731,168	-50.34			-2,031,731,168	-50.34
		4,036,191,723	-2,031,731,168	-50.34			-2,031,731,168	-50.34
	1,490,838,332	7,010,763,189	-132,635,506	-2.40	-1,016,400,984	-68.18	-1,149,036,490	-16.39
		6,000	6,000	100.00			6,000	100.00

(續)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平衡表 — 資產類科目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應收帳款	1,630,942	288,407,601	290,038,543	92,803,605	
應收收益	8,858,938	147,266,632	156,125,570	5,743,243	
應收利息	828,992,133	16,113,451	845,105,584	706,576,671	
應收國庫補貼款	4,547,795,338		4,547,795,338	4,714,795,338	
其他應收款		22,649,664	22,649,664		
預付款項	3,807,112,850		3,807,112,850	3,218,007,830	
其他預付款	3,807,112,850		3,807,112,850	3,218,007,830	
長期性投資及應收款	84,335,562,739		84,335,562,739	76,376,052,497	
備供出售之金融 資產 - 非流動	28,232,888,056		28,232,888,056	32,727,762,699	
股票	12,081,893,283		12,081,893,283	15,415,737,261	
受益憑證	16,150,994,773		16,150,994,773	17,312,025,438	
持有至到期日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6,102,674,683		56,102,674,683	43,648,289,798	
債券	56,102,674,683		56,102,674,683	43,648,289,798	
其他資產	92,412,796		92,412,796	94,159,525	
什項資產	92,412,796		92,412,796	94,159,525	
催收款項	770,127		770,127	1,582,290	
備抵呆帳 - 催收款項	-385,064		-385,064	-791,145	
信託財產	92,027,733		92,027,733	93,368,380	
合 計	291,729,132,176	190,415,517,950	482,144,650,126	291,884,108,615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比較增 (+) 減 (-)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201,771,273	1,294,574,878	-91,172,663	-98.24	-913,363,672	-76.00	-1,004,536,335	-77.60
	81,310,124	87,053,367	3,115,695	54.25	65,956,508	81.12	69,072,203	79.34
	187,894,388	894,471,059	122,415,462	17.33	-171,780,937	-91.42	-49,365,475	-5.52
		4,714,795,338	-167,000,000	-3.54			-167,000,000	-3.54
	19,862,547	19,862,547			2,787,117	14.03	2,787,117	14.03
		3,218,007,830	589,105,020	18.31			589,105,020	18.31
		3,218,007,830	589,105,020	18.31			589,105,020	18.31
		76,376,052,497	7,959,510,242	10.42			7,959,510,242	10.42
		32,727,762,699	-4,494,874,643	-13.73			-4,494,874,643	-13.73
		15,415,737,261	-3,333,843,978	-21.63			-3,333,843,978	-21.63
		17,312,025,438	-1,161,030,665	-6.71			-1,161,030,665	-6.71
		43,648,289,798	12,454,384,885	28.53			12,454,384,885	28.53
		43,648,289,798	12,454,384,885	28.53			12,454,384,885	28.53
		94,159,525	-1,746,729	-1.86			-1,746,729	-1.86
		94,159,525	-1,746,729	-1.86			-1,746,729	-1.86
		1,582,290	-812,163	-51.33			-812,163	-51.33
		-791,145	406,081	-51.33			406,081	-51.33
		93,368,380	-1,340,647	-1.44			-1,340,647	-1.44
	204,666,085,003	496,550,193,618	-154,976,439	-0.05	-14,250,567,053	-6.96	-14,405,543,492	-2.90

(完)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平衡表 — 負債及委託人權益類科目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負 債	314,700,710	2,400,108,475	2,714,809,185	229,484,037	
流動負債	313,051,245	2,400,108,475	2,713,159,720	229,484,037	
短期債務		1,802,056,822	1,802,056,822		
遠期外匯合約		1,788,008,049	1,788,008,049		
期貨交易保證金		14,048,773	14,048,773		
應付款項	313,051,245	598,051,653	911,102,898	229,056,690	
應付帳款	305,562,543	418,279,061	723,841,604	224,565,667	
應付代收款	500,916	280,543	781,459	691,290	
應付費用	370,128		370,128	322,814	
應付管理費	3,547,710	166,414,972	169,962,682		
應付保管費	2,856,303	13,077,077	15,933,380	2,395,320	
其他應付款	213,645		213,645	1,081,599	
預收款項				427,347	
其他預收款				427,347	
其他負債	1,649,465		1,649,465		
什項負債	1,649,465		1,649,465		
暫收款	1,649,465		1,649,465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比較增 (+) 減 (-)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546,007,094	3,775,491,131	85,216,673	37.13	-1,145,898,619	-32.32	-1,060,681,946	-28.09
	3,546,007,094	3,775,491,131	83,567,208	36.42	-1,145,898,619	-32.32	-1,062,331,411	-28.14
	1,225,404,214	1,225,404,214			576,652,608	47.06	576,652,608	47.06
	1,225,404,214	1,225,404,214			562,603,835	45.91	562,603,835	45.91
					14,048,773		14,048,773	
	2,320,602,880	2,549,659,570	83,994,555	36.67	-1,722,551,227	-74.23	-1,638,556,672	-64.27
	2,205,377,241	2,429,942,908	80,996,876	36.07	-1,787,098,180	-81.03	-1,706,101,304	-70.21
	451,147	1,142,437	-190,374	-27.54	-170,604	-37.82	-360,978	-31.60
	9,942	332,756	47,314	14.66	-9,942	-100.00	37,372	11.23
	100,567,470	100,567,470	3,547,710		65,847,502	65.48	69,395,212	69.00
	14,197,080	16,592,400	460,983	19.25	-1,120,003	-7.89	-659,020	-3.97
		1,081,599	-867,954	-80.25			-867,954	-80.25
		427,347	-427,347	-100.00			-427,347	-100.00
		427,347	-427,347	-100.00			-427,347	-100.00
			1,649,465				1,649,465	
			1,649,465				1,649,465	
			1,649,465				1,649,465	

(續)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平衡表 — 負債及委託人權益類科目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委託人權益	291,414,431,466	188,015,409,475	479,429,840,941	291,654,624,578	
基金			482,097,198,098		
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本金部分			410,761,391,236		
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本金部分			410,761,391,236		
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孳息部分			71,335,806,862		
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法定孳息部分			15,140,870,333		
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超出(未達)法定孳息部分			41,997,765,635		
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累計孳息			14,197,170,894		
累積餘絀			4,547,795,338		
未達法定收益待撥補數			4,547,795,338		
權益調整	-7,215,152,495		-7,215,152,495	-1,792,454,362	
權益調整	-7,215,152,495		-7,215,152,495	-1,792,454,36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7,215,152,495		-7,215,152,495	-1,792,454,362	
合 計	291,729,132,176	190,415,517,950	482,144,650,126	291,884,108,615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比較增 (+) 減 (-)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自行運用部分		委託經營部分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01,120,077,909	492,774,702,487	-240,193,112	-0.08	-13,104,668,434	-6.52	-13,344,861,546	-2.71
		489,852,361,511					-7,755,163,413	-1.58
		395,687,681,680					15,073,709,556	3.81
		395,687,681,680					15,073,709,556	3.81
		94,164,679,831					-22,828,872,969	-24.24
		19,397,053,095					-4,256,182,762	-21.94
		-8,206,059,309					50,203,824,944	-611.79
		82,973,686,045					-68,776,515,151	-82.89
		4,714,795,338					-167,000,000	-3.54
		4,714,795,338					-167,000,000	-3.54
		-1,792,454,362	-5,422,698,133	302.53			-5,422,698,133	302.53
		-1,792,454,362	-5,422,698,133	302.53			-5,422,698,133	302.53
		-1,792,454,362	-5,422,698,133	302.53			-5,422,698,133	302.53
	204,666,085,003	496,550,193,618	-154,976,439	-0.05	-14,250,567,053	-6.96	-14,405,543,492	-2.90

(完)

二、100 年度基金收支餘絀決算表

100 年度基金收支賸餘決算數為 -230 億元，較預算數減少賸餘數 -386 億元。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總收入	16,320,125,000	100.00	
財務收入	16,320,125,000	100.00	
利息收入	924,443,000	5.67	
兌換淨利益			
借券收入	30,000,000	0.18	
投資淨利益	15,365,682,000	94.15	
投資評價淨利益			
其他收入			
信託收益			
什項收入			
總支出	708,305,000	4.34	
財務支出	708,305,000	4.34	
委託經營管理費	630,142,000	3.86	
保管費用	54,500,000	0.34	
兌換淨損失			
匯費及帳籍維護費	10,383,000	0.06	
交易費用	12,800,000	0.08	
借貸服務費	480,000	0.00	
投資評價淨損失			
呆帳			
其他支出			
其他費用			
本期賸餘（短 絀）	15,611,820,000	95.66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989,413,796	100.00	-4,330,711,204	-26.54	26,400,952,181	100.00
	11,954,714,392	99.71	-4,365,410,608	-26.75	26,274,999,071	99.52
	3,236,145,445	26.99	2,311,702,445	250.06	2,868,080,052	10.86
	4,243,010,957	35.39	4,243,010,957			
	19,662,925	0.16	-10,337,075	-34.46	42,630,217	0.16
	4,455,895,065	37.17	-10,909,786,935	-71.00	12,291,809,345	46.56
					11,072,479,457	41.94
	34,699,404	0.29	34,699,404		125,953,110	0.48
	3,630,000	0.03	3,630,000		3,802,931	0.01
	31,069,404	0.26	31,069,404		122,150,179	0.46
	34,985,286,765	291.80	34,276,981,765	4839.30	11,825,770,984	44.79
	34,875,849,780	290.89	34,167,544,780	4823.85	11,727,635,611	44.42
	461,738,730	3.85	-168,403,270	-26.72	474,523,555	1.80
	39,758,631	0.33	-14,741,369	-27.05	40,316,537	0.15
					11,195,546,192	42.41
	12,082,030	0.10	1,699,030	16.36	8,281,634	0.03
	11,527,586	0.10	-1,272,414	-9.94	7,436,603	0.03
	396,560	0.00	-83,440	-17.38	674,009	
	34,349,764,702	286.50	34,349,764,702			
	581,541	0.00	581,541		857,081	
	109,436,985	0.91	109,436,985		98,135,373	0.37
	109,436,985	0.91	109,436,985		98,135,373	0.37
	-22,995,872,969	-191.80	-38,607,692,969	-247.30	14,575,181,197	55.21

三、各類人員提撥進度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已提存退休基金總額為 4,794 億元，各類人員已提存數及比例如下：

精算基準日	已提存退休基金數 (元)	已提撥比例 (%)
100 年 12 月 31 日		
政務人員	54,229,399	8 %
公務人員	273,297,256,692	26 %
教育人員	169,024,453,676	18%
軍職人員	37,053,901,174	10 %

- 註：1. 本表摘錄自委託精算公司編製之提撥進度表，係表達基金在該年度之提撥進度。
 2. 已提撥比例係指已提存退休基金數占應提存退休基金數之比重。
 3. 政務人員自 93 年 1 月 1 日起依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規定，不再參加，故自 93 年起已無提存，但撥付部分仍須辦理。





20

7

柒 基金運用績效



一、 歷年績效表現

自基金成立以來至 100 年度止之已實現收益數為 1,201.85 億元（已實現收益率為 3.16%），較台灣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所計算之收益 857.40 億元（平均收益率為 2.21%）高出 344.45 億元（0.95 個百分點），加計未實現損益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評價損益後之收益數為 657.60 億元，收益率為 1.73%。

(一) 歷年收益數及收益率

年度	已實現 收益數 (億元)	已實現 收益率 (%)	加計未實現損益 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投資評價損 益後之收益數 (億元)	加計未實現損益 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投資評價損 益後之收益率 (%)	臺銀 2 年期定期 存款利率 (%)	年度目標 收益率 (%)
85	4.83	7.78	4.83	7.78	6.93	-
86	34.66	12.42	34.19	12.25	6.29	7.86
87	52.86	9.12	15.51	2.68	6.31	7.78
88	73.97	8.18	110.40	12.21	5.85	7.95
89	196.92	9.97	-171.83	-8.70	5.14	6.90
90	67.13	4.72	54.71	3.85	4.02	8.12
91	45.43	2.59	-44.26	-2.53	2.25	5.12
92	39.50	1.95	164.98	8.13	1.57	3.69
93	63.32	2.63	53.14	2.21	1.50	3.74
94	99.14	3.66	128.30	4.74	1.81	4.87
95	140.96	4.45	346.63	10.93	2.18	3.38
96	210.88	5.62	184.28	4.91	2.47	4.30
97	-94.97	-2.46	-860.87	-22.33	2.69	5.02
98	63.59	1.63	762.63	19.49	0.94	4.11
99	134.89	3.05	159.47	3.60	1.07	2.67
100	68.73	1.44	-284.51	-5.98	1.32	3.35
合計	1,201.85	3.16	657.60	1.73	2.21	

註：1. 89 年度係一年半之會計期間。

2. 85 至 94 年度係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95 年度以後則採市價法。

3. 本表歷年合計之已實現年收益率、臺銀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計未實現損益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評價損益後之收益率均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4. 依行政院主計處 90 年 4 月 24 日台九十處孝一字第 03814 號函釋，退撫基金係以已實現收益數，作為國庫撥補差額之依據。

(二) 歷年收益率趨勢

退撫基金歷年收益率除 89 年網路泡沫化、97 年美國次貸風暴與 100 年歐債危機等因素造成未實現損失擴大外，其餘各年表現尚稱平穩。

歷年基金收益率趨勢圖



註： 1. 89 年度係一年半之會計期間。
 2. 85 至 94 年度係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95 年度以後則採市價法。

二、100 年度績效表現

退撫基金 100 年度受歐債危機影響，整體已實現收益率 1.44%，雖較臺灣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2% 高 0.12 個百分點，但如加計 100 年度未實現損益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後，收益率 -5.98%，較年度目標收益率 3.35% 低 9.33 個百分點。

有關 100 年度退撫基金各投資項目實際收益率與其對應市場表現（績效指標收益率），茲列示如下：

（一）自行經營固定收益型各投資項目績效

投資項目	100 年度 實際收益率 %	績效評估指標	
		指標收益率 %	指標名稱
國內債券	2.14	1.42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每月第 1 個營業日 10 年期指標公債之收盤利率
國外債券	4.89	0.83	評估基準日之美國 5 年期公債利率
國內短期票券	0.75	0.60	經濟日報每月第 1 個營業日所公布 30 天期票券次級市場賣出商業本票之利率
台幣銀行存款	0.76	0.53	央行「五大銀行平均存款利率(1 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大額利率)」
外幣銀行存款	1.06	0.25	以本基金主要外幣資產幣別於評估基準日時，台灣銀行 1 個月定期存款牌告利率，按各幣別配置比重加權

(二) 自行經營資本利得型各投資項目績效

投資項目	100 年度 實際收益率 %	績效評估指標	
		指標收益率 %	指標名稱
國內股票及 ETF	-16.48	-21.18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國外股票及 ETF	-4.62	-7.35	MSCI 全球指數
國內受益憑證	-25.16	-21.18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國外受益憑證	-10.84	-5.77	MSCI 全球指數及巴克萊資本 (Barclays Capital) 全球綜合債券指數，按股債配置比重加權

(三) 委託經營績效

投資項目	100 年度 實際收益率 %	績效評估指標	
		指標收益率 %	指標名稱
國內委託經營	-13.11	-17.79	以國內委託經營部分之資本利得及固定收益配置比例為權重，加權計算同期間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報酬率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每月第 1 個營業日 10 年期指標公債之收盤利率
國外委託經營	-3.58	-3.54	以國外委託經營部分之資本利得及固定收益配置比例為權重，加權計算同期間 MSCI 全球指數及巴克萊資本 (Barclays Capital) 全球綜合債券指數

三、 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績效

100 年度自行經營收益率為 -4.21%，國內委託經營收益率為 -13.11%，國外委託經營收益率為 -3.58%，較上(99)年度分別降低 8.04 個百分點、15.03 個百分點及 7.88 個百分點。

歷年基金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收益率趨勢圖



- 註：
1. 89 年度係一年半之會計期間。
 2. 85 至 94 年度係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95 年度以後則採市價法。
 3. 收益率係指已實現加計未實現損益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評價損益後之收益率。
 4. 國內委託經營係自 90 年 7 月 16 日開始辦理委託。
 5. 國外委託經營係自 92 年 12 月 22 日開始委託，該年收益率係以 92 年 12 月 22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期間收益率推估全年度之績效。

捌 監督機制

為確保退撫基金運用管理符合設立宗旨，自基金成立以來即設有各項監督機制，基金管理會內部設有稽核組，直接就運作管理及各組室業務進行日常監管，基金監理會除針對重大議題進行審議外，並設有稽察組逐月就基金管理會提送之報表進行監督審核，於年終時，至基金管理會進行實地查核，如遇有特殊事件發生，再進行專案稽核，另由考試院、立法院及審計部，依主管業務性質就退撫基金進行各層面之監督，保障基金資產安全。



玖 年度重要工作概述

基金管理會

- 配合臺北市、基隆市、新竹縣、宜蘭縣等 4 個縣市政府辦理退撫基金業務宣導講習，對於基金收繳、撥付及補繳退撫基金費用等實務作業程序及疑義釐清，增進外界對基金運用之瞭解，以及凝聚提撥費率未來應依精算結果適度調整等之共識。
- 就退撫基金繳納系統增加安全機制，強化個人資料保護，並提供整批轉調作業功能，因應機關改制及中央政府組織改造。





- 為配合國外金融機構在臺營運成立子公司及辦理公開評選受託機構之實際作法，研擬修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託經營辦法，並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發布。
- 為使基金之運用有所依據，經審度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及基金收支預估，並評估市場風險承受程度，擬訂 101 年度基金運用方針及運用計畫，決定資金配置比例區間及年度預定目標，分別提報基金管理會委員會議及基金監理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為使退撫基金 101 年度辦理委託經營業務有所準據，基金管理會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及委託經營辦法之規定，並考量年度基金運用計畫委託經營之配置比例，分別擬訂國內及國外委託經營計畫，業經基金管理會委員會議及基金監理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完成 99 年度第 2 次國內委託經營業務簽約撥款作業。
- 辦理 100 年度兩批次國外委託經營業務公開徵求受託機構案，其中第 1 次委託類型為股票型，已辦理簽約撥款；第 2 次委託類型為全球投資等級公司債券型，於 101 年 2 月 2 日簽約，將視未來經濟情勢，擇時撥款。

- 為因應國外投資業務保管機構契約到期，重新辦理保管機構公開徵選，評選出美商花旗銀行為保管機構，委託保管資產額度上限為 70 億美元。
- 為因應國內外金融情勢快速變遷，增加基金風險控管機制，保障財務投資安全，建置完成基金風險控管資訊系統，透過量化基金整體投資部位之市場風險值，產出風險控管之管理性報表，掌控投資曝險部位，降低資產配置風險，以確保基金整體財務投資安全。





基金監理會

- 軍職人員退撫基金收支失衡問題日益嚴重，請基金管理會速與該類人員主管機關聯繫，妥為研議及因應。
- 為重新檢討基金績效指標之妥適性，由基金監理會邀集基金監理會、基金管理會兩會顧問及專家學者召開「績效指標妥適性之檢討」座談會，所提共識意見請管理會研處。
- 因應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改制及委員產生辦法修正，改聘 2 名直轄市政府（臺北市及臺中市）及 3 名縣市政府（南投縣、嘉義縣、台東縣）機關首長為基金監理會委員。
- 為使基金參加人員及各界能瞭解基金之相關投資政策，並明確定義基金之投資哲學、原則及建立績效衡量之準據，基金監理會多次建議及督促管理會訂定基金之投資政策說明書，目前管理會刻正研議辦理中。
- 為強化基金風險管理功能，達成績效與風險並重之目標，基金監理會監督管理會建置基金風險控管資訊系統。該系統目前已建置完成並測試中，可提供各投資項目可承受之風險數據並每日自動產出「風險揭露彙總表」供參。

拾 展望與結語

退撫基金未來工作係在兼顧安全性及收益性之情況下，依法定職掌持續辦理各項工作，兩會未來工作重點如次：

- 落實資產配置，穩定長期績效

為確保基金參加人員的退撫權益，基金投資政策必須兼顧長期的安全性與收益性，在瞬息萬變之國際金融市場及經濟情勢下，未來將妥善規劃、充分審議並謹慎檢討資產配置，機動調整投資策略，並持續採行「自行經營與委託經營並重」之經營策略，靈活運用資金，掌握投資契機，以因應瞬息萬變之金融環境，朝穩定收益之目標前進。

- 研修基金管理及會計相關規範，因應基金營運發展需要

為使基金各項法規配合現行作業及未來環境需求，將繼續研修相關法律及行政規則，使監督與管理作業更臻完善，此外，因應國內會計準則改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配合增修退撫基金會計制度及導入作業，更新財務會計資訊系統，並落實資訊公開機制，使基金營運及財務報導更臻健全化、制度化及透明化。



- 核實退撫基金收支管理作業，確保現職人員及領受人員權益

為確保檔存參加基金人員及領受資料正確無誤，將持續核實辦理退撫基金收支管理作業，適時辦理參加人員之基本資料檢校，如期查核退撫給與領受人員之領受資格，避免溢撥、誤撥情事，以確保參加現職人員及領受人員權益，並兼顧基金財務安全。除此之外，相關作業亦將配合資訊化研議改善，以期提昇效能，另亦配合主管機關研修之退撫法令，適時檢討修訂相關法規，俾使退撫基金收支管理更有效率。



- 嚴密基金控管程序，落實稽核檢查功能

隨著基金規模逐漸龐大與投資多樣化，基金日常監督益形重要，而國內外委託經營規模增加及業務推展，將使得各項審核及控管程序更形複雜，為強化退撫基金運用、監督及稽核效益，有效管控國內外受託機構之操作情形，以確保退撫基金之安全，退撫基金將隨時檢討改進現行之監督及內部稽核作業，落實各項稽核檢查，使基金控管機制更為嚴密周延，以防杜基金業務違失，確保基金營運安全及永續經營。





- 加強基金風險控管效能，有效掌控投資曝險部位

退撫基金目前係屬確定給付制之退休基金，為兼顧安全性及收益性，追求長期穩定收益，對於各投資運用項目之市場、信用、流動性、作業及法律等各類風險均訂有作業規定，以規範相關之風險限額及授權額度，使退撫基金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達成收益目標。面對歐美債務危機之衝擊及全球經濟成長趨緩，與快速變化之金融環境與局勢，未來將持續推動建置風險管理機制納入基金投資及監督流程，以增進資產運用效率。

- 落實基金整體績效考核，激勵經營能力之提升

為落實整體經營績效，反應各投資項目運用結果並回饋投資決策，退撫基金已於年度計畫建立績效評估指標，評估基金管理成效，並按季提出基金整體運用盈虧相關分析，及對國內、外委託經營各受託機構之經營績效考核，期能透過各投資項目市場及操作內容分析，評估基金投資成效，藉以研析改善績效之道，進而激勵經營能力之提升。

退撫制度是整體文官制度改革的重要一環，退撫基金運作之良窳，不但攸關全國軍公教人員之退撫權益，也是我國退撫新制施行成敗之關鍵所在。基金兩會同仁懍於職責，當全力以赴，發揮善良管理人功能，積極提昇基金運用績效，保障資產安全，使軍公教人員無後顧之憂，能夠心無旁騖地加強為民服務與提高行政效率。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Public Service Pension Fund Supervisory Board

116 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3號4樓
4F, 1-3, Shih Yuan Rd. Wenshan, Taipei, 116
Tel: 886-2-82367200
Fax: 886-2-82367268
<http://www.fund.gov.tw>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Public Service Pension Fund Management Board

116 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傳賢樓3樓
3F, 1, Shih Yuan Rd. Wenshan, Taipei, 116
Tel: 886-2-82367300
Fax: 886-2-82367467
<http://www.fund.gov.tw>